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603823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5 日



目 录

一、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二、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三、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现提出如下议事规则：

一、股东大会设立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务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准时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三、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应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应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出席会议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的劝导，共同维护好大会的秩序和安全。

五、股东在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工作人员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大会秘书处与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有权对大会意外情况作出紧急处置。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3 月 15 日 14:00 开始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经五路 1768 号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人员：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四、会议表决方式：

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五、会议议程：

1、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介绍到会人员；

2、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3、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4、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5、现场投票表决及股东发言；



- 6、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结果，中场休会（待网络投票统计结果）；
- 7、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8、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9、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0、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 证分析报告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公司 202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投入“年产 40000 吨电池级磷酸铁锂项目”、“年产 3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年产 50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及 4500 吨配套中间体项目”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7,705.00 万元（含本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论证分析，并制定了《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论证分析报告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告。

以上报告，请审议，谢谢。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议案二：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各位股东及列席代表：

为高效、有序地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作、准备、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文件、会议决议及其他相关文件；

2、批准、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

3、履行本次发行的申请注册事宜；

4、根据本次发行推进的实际情况、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的相关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审核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各项文件进行修改、完善；

5、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方案及有关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意见，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时间等具体事宜；

6、办理本次发行的存管、登记、锁定、上市等相关事宜；

7、设立或变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办理本次发行的验资手续；

9、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决定聘请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

11、在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内，如相关发行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或其他后续新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与本次

发行相关安排存在不一致之处的，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最新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相关审核部门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意见以及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及募集资金数额和投向等）、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2、转授权相关人士，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13、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以上报告，请审议，谢谢。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